

中国煤炭建设协会文件

中煤建协字〔2020〕48号

关于印发《中国煤炭建设协会 团体标准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健全煤炭建设领域标准化建设，规范团体标准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2017年11月7日主席令第78号)、《团体标准管理规定》(国标委联〔2019〕1号)，中国煤炭建设协会组织制定了《中国煤炭建设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现印发给你们，请参照执行。

附件：中国煤炭建设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



附件

中国煤炭建设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适应煤炭建设行业发展要求，规范中国煤炭建设协会团体标准管理（以下简称“中煤建协团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团体标准管理规定》，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的团体标准，是根据市场和创新需要，协调相关市场主体，由中国煤炭建设协会（以下简称“中煤建协”）组织行业专家、企业和有关机构编制、发布的自愿采用的标准。

第三条 中煤建协团标的制修订、发布、实施和管理适用本办法。

第二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中煤建协标准化组织机构包括：

（一）中煤建协标准化工作委员会，负责标准化工作规划部署，标准立项审批和标准审定。

（二）中煤建协工程技术部，负责标准的技术归口和管理工作。包括标准立项与计划管理、合规性论证、标准审查等相关组织工作。

（三）标准编制组，负责落实标准起草工作。参编人员应具备与标准编制相应的专业技术水平，在地质勘查、咨询、勘察设

计、施工、监理、质检等方面具有较高理论水平和丰富实践经验。

第三章 标准的制订

第五条 中煤建协团标的制订流程包括：立项、起草、征求意见、技术审查、编号、发布和复审（见附件1）。

第六条 中煤建协团标涵盖与煤炭行业、企业和产品有关的创新技术标准、管理标准和工作标准。具体涉及以下范围：

（一）煤炭建设企业品牌、信用管理的通用原则、要求、方法和技术；

（二）煤炭建设有关创新产品标准；

（三）煤炭建设地质勘查、咨询、勘察设计、施工、安装、运行维护、造价、监理、质量监督、检测及验收等技术、管理和创新要求；

（四）煤炭建设试验、检验和评定等方法；

（五）煤炭建设有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环境管理、绿色生态等相关创新技术要求。

第七条 申请单位可根据实际需求提出立项申请，填写《中国煤炭建设协会团体标准立项申请书》（见附件2）。

第八条 收到立项申请后，组织专家对项目进行论证，论证通过，协会正式立项；如项目未通过论证，则不予立项。

第九条 中煤建协团标立项后，组建标准编制组，负责起草、修正和完善标准内容。中煤建协团标的编写应当符合国家标准的

编写规则。

第十条 标准编制组完成标准内容草案后，在协会网站进行公示，同时向涉及本标准内容的地质勘查、咨询、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质检等利益相关方以信函方式征求意见。公示和征求意见的期限均为 30 日。

第十一条 被征求意见的单位或个人应当在规定日期前回复意见，如有异议，应当说明依据或理由；逾期不回复的，视为无异议。

第十二条 标准编制组对征集的意见应及时反馈，对合理的内容要吸收到草案修改中去，并形成标准送审稿、编制说明、征求意见汇总处理表及有关附件材料提交中煤建协工程技术部。

第十三条 送审稿的审查由中煤建协工程技术部组织，采用会议审查或函审形式进行。评审人员须从中国煤炭建设协会煤炭建设行业专家技术委员会委员中选取。

会议审查时，应形成会议纪要。不少于四分之三的评审人员同意通过审查，方为通过审查；标准编制组人员不参与表决。

函审时，将函审通知和中煤建协团标送审稿、编制说明、征求意见汇总处理表及投票单提交给评审人员，不少于四分之三的评审人员投赞成票，方为通过审查。

第十四条 会议审查或者函审未通过的，标准编制组对送审稿进行相应修改后，重新审查。一年之内重新审查未通过，撤销该项目。

第十五条 对于符合立项条件，已形成规范性文件并经实践验证具有可行性的标准项目，可省略起草和征求意见阶段，直接向中煤建协工程技术部申请审查。

第十六条 中煤建协工程技术部审查合格的团体标准，报送中煤建协标准化工作委员会审定后，提交中国煤炭建设协会理事长办公会批准。

第十七条 经审定批准的中煤建协团标，发放标准编号，由协会发布公告。

第十八条 中煤建协团标编号由团体标准代号、协会标准代号、发布顺序号和发布年号组成。协会标准代号由中国煤炭建设协会(China Coal Construction Association)英文大写首字母 CCCA 加上“团”字汉语拼音首字母 T 构成。编号方法如下：

T/CCCAT ×××-×××

其中：T——团体标准代号

CCCAT——中煤建协团标代号

×××——发布顺序号

×××——发布年号

第十九条 中煤建协团标实施后，应定期进行复审评估，确认标准继续有效或者予以修订、废止。复审采取会议审查或函审方式。复审周期为五年。

第二十条 中煤建协团标制订经费由标准主编单位和参编单位共同承担。

第四章 标准的实施

第二十一条 中煤建协团标供社会自愿采用。

第二十二条 中煤建协团标一经转化为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的，相应团标予以废止。

第二十三条 中煤建协根据实际需求，统一组织对中煤建协团标解读、培训和宣贯。

第五章 附则

第二十四条 本办法由中国煤炭建设协会负责解释。

第二十五条 中煤建协团标版权归中国煤炭建设协会所有。标准中涉及专有技术和专利的，依照《国家标准涉及专利的管理规定(暂行)》(2013年12月19日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国家知识产权局发布)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六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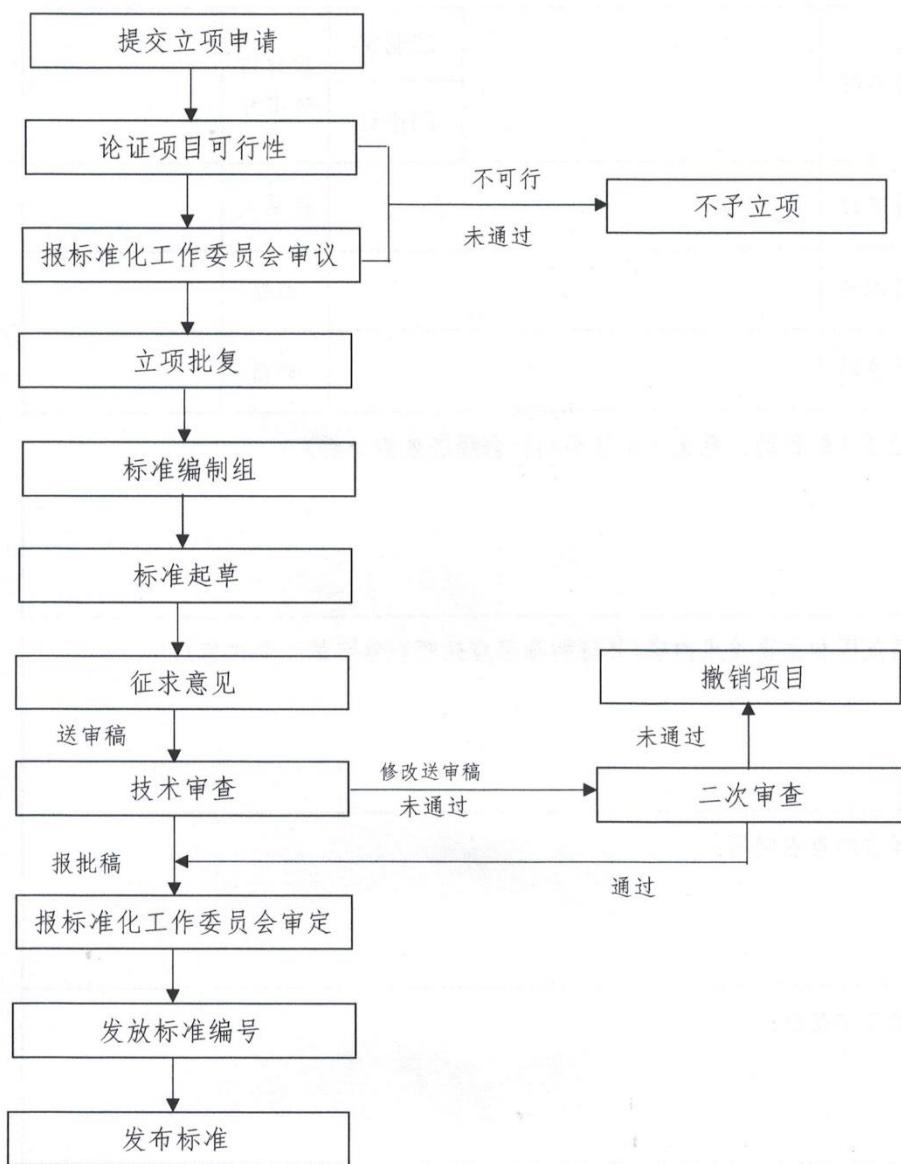
附件：1.中国煤炭建设协会团体标准制订流程

2.中国煤炭建设协会团体标准立项申请书

3.中国煤炭建设协会团体标准的封面格式

附件 1

中国煤炭建设协会团体标准制订流程



附件 2

中国煤炭建设协会团体标准立项申请书

项目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制定	被修订 标准号	
		<input type="checkbox"/> 修订		
申请单位			联系人	
单位地址			邮编	
手机号码			邮箱	
项目任务的目的、意义（包括预期社会效益分析）：				
适用范围和主要技术内容(修订的项目应注明拟修订的主要内容)：				
需解决的重点问题：				
现有工作基础：				
主编单位简介及与本标准相关的工作介绍：				

主编人简历及相关工作简历（从事本专业工作）：	
制订标准经费情况：	
工作进度计划：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申请立项单位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标准化工作委员会意见： 年 月 日	中国煤炭建设协会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注：如本表空间不够，可另附页。

附件 3

中国煤炭建设协会团体标准的封面格式

ICS 号

中国标准文献分类号

团 体 标 准

T/CCCAT ×××-×××

标准名称

标准英文译名

××××-××-×× 发布

××××-××-×× 实施

中国煤炭建设协会 发布